



证券代码：002723

证券简称：小崧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6

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表决权恢复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事项属于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表决权恢复，未触及要约收购。
- 2、本次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承诺函》签署及执行情况

2017 年 12 月 15 日，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或小崧股份）持股 5%以上股东蒋小荣与深圳华欣创力科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欣创力）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协议编号：20171215001），蒋小荣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华欣创力出让其所持有上市公司合计 55,991,330 股股份，受让完成后华欣创力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蔡小如成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根据蒋小荣及其子女出具的《承诺函》，上述交易完成后，蒋小荣永久不再参与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蒋小荣及其控制的江门市向日葵投资有限公司永久不会通过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其他任何方式谋求上市公司控制权，且无条件、不可撤销地放弃行使其对上市公司的任何表决权或提名董事候选人的权利；其子女田野阳光、田一乐、田甜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放弃行使其对上市公司的任何表决权或提名董事候选人的权利直至其年满十八周岁。以上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



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在上述承诺有效期内，蒋小荣及其子女田野阳光、田一乐、田甜均未发生违反《承诺函》的情形。

二、《承诺函》履行届满情况

根据《承诺函》签署内容，田野阳光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放弃行使其对上市公司的任何表决权或提名董事候选人的权利直至其年满十八周岁。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承诺已履行届满，田野阳光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表决权于 2025 年 3 月 22 日起恢复。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				
股东姓名	持有股份		拥有表决权股份	
	持股数量（股）	比例	有表决权数量（股）	比例
田野阳光	15,909,957	5.01%	0	0%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东姓名	持有股份		拥有表决权股份	
	持股数量（股）	比例	有表决权数量（股）	比例
田野阳光	15,909,957	5.00%	15,909,957	5.00%

注：本次权益变动期间，公司总股本因股权激励行权、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由 317,452,476 股变更为 318,006,876 股，导致上述股东在持股数量不变的情况下持股比例被动减少 0.01%。

四、其他说明

- 1、本次表决权恢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2、本次表决权恢复及权益变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3、本次表决权恢复未违反田野阳光作出的承诺；
 - 4、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 特此公告。



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4 日